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资产）计划自 2022 年 3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 A 股股份，拟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 截至 2022 年 6 月 1 日，华农资产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319.43 万股，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2,346.55 万元，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增持实施完成后，华农资产持有本公司股份 46,204,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6%。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华农资产《关于增持中水渔业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华农资产自 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止，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194,300 股，占中水渔业总股本的 1%，累计增持金额为 2,346.55 万元。本次

增持已在计划期限内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体：华农资产

2. 原持有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华农资产持股数量为 43,009,713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9,455,000 股的 13.46%。

3. 2022 年 3 月 11 日，华农资产向本公司出具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3,04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22-017）。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目的：基于对中水渔业未来发展的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2. 增持股份的方式和种类：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 拟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中水渔业总股本的 1%，不超过中水渔业总股本 2%（含 2022 年 3 月 11 日已增持数量）。

4. 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华农资产将依据中水渔业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市场整体走势择机实施增持操作。

5. 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中水渔业股票若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披露。

6. 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7.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

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 6 个月。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过程和结果

华农资产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中水渔业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增持时间：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

2. 增持方式：集中竞价。

3. 本次增持数量及比例：累计增持数量为 3,194,300 股，占中水渔业总股本的 1%，累计增持金额为 2,346.55 万元，本次增持已在计划期限内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前，中国农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中水渔业 189,045,746 股、持股比例为 59.18%。其中：中国农发集团直接持有中水渔业 81,003,133 股，持股比例 25.36%；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65,032,900 股、持股比例为 20.36%，华农资产持股数量为 43,009,713 股、持股比例为 13.46%。

本次增持实施完成后，中国农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中水渔业 192,240,046 股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 60.18%。其中：中国农发集团直接持有中水渔业 81,003,133 股，持股比例 25.36%；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65,032,900 股、持股比例为 20.36%，华农资产持股数量为 46,204,013 股、持股比例为 14.46%。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华农资产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减持所持有的中水渔业的股份；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 6 个月，本

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6 个月内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转让所持有的中水渔业的股份，并严格遵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华农资产《关于增持中水渔业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2. 华农资产《关于增持中水渔业股份计划的承诺书》。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